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456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會議室

出席：江大樹教務長、吳明烈學務長(陳皆儒主任代)、劉一中總務長(陳皆儒副教授代)、楊德芳研發長、洪政欣國際長、孫同文主任秘書、蔡怡君館長、俞旭昇中心主任(請假)、劉一中中心主任(陳皆儒副教授代)、吳顯政主任、周儀芳主任、李廣健院長、林霖院長、張振豪院長、楊振昇院長、陳彥錚中心主任、李美賢中心主任(張玉茹中心主任代)、林為正中心主任、張玉茹中心主任、謝淑敏中心主任、邱韻芳中心主任、張振豪中心主任、張正彥校長(陳昇主任代)

列席：鄧克銘主任、林為正主任、黃志忠主任、吳若予主任、李今芸主任、李美賢主任(張玉茹主任代)、邱韻芳主任、陳珮芬主任(請假)、賴法才主任、余菁蓉主任、王健安主任、鄭健雄主任(曾永平副教授代)、楊峻權主任、蔡勇斌主任、林佑昇主任、林敬堯主任、林素霞主任、余曉雯主任、蔡金田主任、張玉茹主任、謝淑敏所長、林志忠教授、李信副總幹事、徐朝堂專門委員、陳琪瑜小姐

主席：蘇玉龍校長

記錄：蕭如杏小姐

## 壹、確認第 455 次行政會議紀錄

## 貳、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03
二、學生事務處	04
三、總務處	06
四、研究發展處	08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09
六、秘書室	10
七、圖書館	10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1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2
十、人事室	13
十一、主計室	14
十二、人文學院	15
十三、管理學院	15

十四、科技學院	17
十五、教育學院	19
十六、通識教育中心	21
十七、東南亞研究中心	21
十八、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22
十九、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22
二十、師資培育中心	23
二十一、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23
二十二、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24
二十三、校務研究中心	24
二十四、暨大附中	24

### 參、討論事項

- 一、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案，提請審議。-----24

### 肆、臨時動議

- 一、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25

### 伍、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陸、散會

## 壹、確認第 455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 貳、業務報告

### 教務處

- 一、105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已於 6 月 3 日公告錄取名單，共計正取 33 人，備取 32 人，正備取生報到由各系所辦理，請系所積極與錄取生聯繫，以提高其就讀意願。
- 二、本校 106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提報資料」業經 105 年 4 月 20 日及 105 年 5 月 25 日本校 104 學年度第 4 次及第 5 次校務會議通過，本校 106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計 6 案，包括：
  - (一)申請新設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
  - (二)申請新設教育學院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 (三)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分組新增為「觀光創新組」與「新興產業組」，共 2 組。
  - (四)「東南亞學系東南亞組」、「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組」分組整併為「東南亞學系」。
  - (五)裁撤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
  - (六)裁撤地震與防災工程研究所。
- 三、本校管理學院兩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境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報名人數共計 39 人，經管理學院第一階段初審計 39 位符合報名資格，其中 25 名考生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資格報考，經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方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
- 四、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學士班 956 名（含申請提前畢業學生 4 名），碩士班 438 名，博士班 19 名，共計 1,413 名學生，於加計本學期成績後，仍符合畢業資格者，將於本學期畢業。
- 五、本校 10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計錄取 11 名，正取生已於 5 月 26 日前採通信辦理報到完畢，共計報到 7 名。
- 六、本（1042）學期停修申請已於 105 年 5 月 15 日截止，停修人數共 201 人，1041 學期停修人數為 207 人。本處課務組業將停修同學相關資料送各系(所)，並請轉知各生導師了解學生修課狀況。各系停修人數統計如附件[教 1-1【見第 27 頁】](#)。

- 七、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效果意見網路調查實施期間為 105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19 日止。相關填答注意事項業已函送各系所，請各系所加強宣導並鼓勵學生上網填答。
- 八、本校 104 學年度暑期開班授課經詢各學系開課意願及學生需求後，本學年度預計開授暑期班課程 7 班，詳細開課及選課資料已公告本校網頁首頁並函送各系所，學生選課日期至 105 年 6 月 8 日止。
- 九、為提升本校同學對課程學習動機與培養學生創意實作能力，本處課務組於 105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0 日，辦理「暨憶課讚」課程短片徵件活動，激發學生創意，培養同學多媒體製作專業技能與團隊合作能力，並活用創意應用於課程介紹，激發本校學生學習風氣。競賽總獎金高達 3 萬 3000 元整。敬請各學系鼓勵同學踴躍參加，以達成各學系都有同學組隊參加之目標。
- 十、本處教學發展中心業於 5 月 12 日召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傑出教學助理遴選會議，共遴選出傑出教學助理 4 名及優良教學助理 5 名。
- 十一、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通知本校填寫「教學增能計畫」執行成果自評報告，工作小組已參考教學增能計畫審議委員簡報會議審查意見，確認調整及強化整體計畫執行成效，並將於 6 月 10 日前傳送報告書。

## 學生事務處

- 一、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本學期將補助各院共 12 場次職涯講座及 12 場次業界參訪，目前已補助職涯講座 9 場次、業界參訪 12 場次。
- 二、本處諮商中心自 105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26 日共計提供 130 人次之諮商與諮詢服務。
- 三、本處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服務，包含：
  - (一)學習相關：於 5 月 16 日開放特教生特殊考試調整申請。
  - (二)跨處室會議：分別於 5 月 12 日、5 月 17 日與 5 月 19 日召開國比系、經濟系與公行系特教生個別化支持服務計畫會議。
  - (三)社會適應：於 5 月 24 日舉辦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教育訓練；於 5 月 26 日辦理特教生畢業轉銜會議，邀請安靜嫻職重員到校分享。
- 四、本處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於 5 月 11 日與 5 月 18 日辦理「搖動生命，騎行無礙-手搖自行車體驗活動」，與 CHC 財團法人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合作辦理，並邀請南投縣無障礙協會順風車隊曹其森隊長帶領本校同學一同在校園騎乘體驗，共有 16 位學生參與。

- 五、本處諮商中心辦理圓夢計畫系列活動於 5 月 18 日完成 PK 決賽，共有 8 組獲得圓夢基金；個人組第一名由觀餐系劉好庭同學獲得獎金 4 萬元；團體組第一名則是原民專班的「築巢」獲得獎金 6 萬元。
- 六、本處諮商中心樂心志工團，於 5 月 18 日辦理幹部競選與社課二「社團經營大補帖」。已完成社團幹部交接，講師亦分享個人豐富的社團經驗，讓志工對社團經營更有概念。
- 七、本處諮商中心辦理「虹色文化季」系列活動已圓滿結束，網路圖文比賽共計有 26 件投稿，並已票選完畢，投票人數高達 300 多人次。另辦理 5 場電影賞析講座，共計 185 人參加。又本中心與天晴社合作辦理擺攤及相片展，鼓勵師生們以互動方式提升性別意識，並增進校園性別友善氛圍。
- 八、本處諮商中心與生輔組起飛計畫合作辦理「生涯團體」及「身心樂活舒壓團體」目前正進行中，學生反應良好。
- 九、起飛計畫近期將與魔術社合作辦理社會回饋活動，預計將於 7 月 4-7 日假埔里鎮南光國小進行「起飛！魔術生活營」活動。活動全程免費，且優先錄取經濟弱勢學童參與。
- 十、樂活學習計畫推行至今，已有 70 位同學領取 122 張集點卡。近期將針對現有資料進行分析比對，並讓參與樂活學習計畫者填寫意見回饋，期能將此計畫的效益發揮到最大。
- 十一、本校「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活動」預定 105 年 6 月 15 日(三)於學生活動中心多功能視廳教室(八角廳)舉辦，將頒發 104 學年度優良導師獎牌及獎金，並安排優良導師們分享實務經驗心得。
- 十二、本處課外活動組本處課外活動組已於 5 月 20 日(五)召集各性質社團代表舉行 105 學年度社團博覽會-第 3 次籌備會議，將以童話故事為主題發想，選出不同童話故事代表各性質社團特色，希冀藉此展現本校社團創新力與活動力，讓新生更加了解本校社團，吸引學生參與社團比率提高。
- 十三、本處課外活動組與本屆學生自治會選舉委員會業於 105 年 5 月 18 日(三)辦理「第 11 屆學生自治會正副會長、105 學年度系學會正副會長及學生議員三合一選舉」。各系會長及學生議員皆已選出，學生會正副會長因候選人退選致選舉結果無效。學生會正副會長補選登記時間自 105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3 日止，並於 6 月 7 日辦理政見公聽會，6 月 8 日為補選投票日(網路投票)。
- 十四、本處課外活動組辦理 104 學年度畢業典禮「那些年的美好暨憶」於 105 年 6 月 5 日(日)上午在本校體育及健康中心舉行。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

班共 1,435 名畢業生，除主會場館家長座席區外，並於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階梯教室及多功能視聽室增設 3 處轉播區。

- 十五、105 學年度宿舍幹部招募，總計 45 名同學報名參加甄選，43 名學生進入第二階段面試，5 月 2 日公告甄選結果，計有 39 名新任幹部產生。
- 十六、105 年修繕小組招募暨甄選已於 5 月 22 日完成教育訓練及測驗，依據筆試及現場實測成績，擇優錄取 10 位正取小組成員及 8 名儲備小組成員。修繕小組將於 9 月開學後正式運作，簡易處理學生宿舍不具危險性之基本修繕。
- 十七、5 月 10 日至 5 月 25 日止，訪視校外 4 間租屋處，並請所轄埔里地區警察分局、消防分隊協助認證計 5 棟校外賃居處所，共 41 個房間完成認證工作，以確保學生校外賃居安全，另協助校外租屋事件 10 件(含糾紛 1 件)。
- 十八、本處衛保組於 6 月 16 日上午 9 時至 10 時在綜合教學大樓 A100 教室，邀請埔里基督教醫院神經內科柯德鑫醫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如何睡個健康的好覺?」。

## 總務處

- 一、辦理本校「科技學院玻璃帷幕牆防水修繕工程」採購招標案，已於 11 月 26 日刊登公開招標公告，已於 12 月 10 日開標並決標予萬庫土木包工業，契約金額 787,500 元，已於 105 年 1 月 18 日開工，3 月 23 日完工，已於 5 月 13 日驗收完成。
- 二、辦理本校「105 年度零星修繕(泥作工程)預約式開口契約」採購招標案，於 1 月 7 日開標並決標予登裕油漆工程行，契約金額 760,000 元，105 年 1 月 11 日開工，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
- (一)已完成修繕事項(1 月至 3 月)
- 1、廁所新作混凝土式平台，計 10 座(科一館、科二館)。
  - 2、走道地磚拱起修復，計 142.8 m<sup>2</sup>(管理學院、人文學院、教育學院、學生活動中心)。
  - 3、污水處理廠鼓風機室斜屋頂文花瓦 2 面等事項。
- (二)已完成修繕事項(4 月至 5 月)
- 1、校區道路路面坑洞 7 處修補。
  - 2、科技學院戶外階梯連鎖轉脫落全面檢修。
  - 3、中軸鵲橋抵石子地坪破損修復。

三、辦理本校「105 年度零星修繕(滲漏水)預約式開口契約」採購招標案，已於 1 月 14 日開標並決標予東成土木包工業，契約金額 695,000 元，105 年 1 月 18 日開工，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

(一)已完成修繕事項(2 月至 5 月)

1、大學部男女生宿舍寢室天花滲漏水修繕(51501.A47 廁所.51425.52323 旁廁所.53502.54516)(105 年 2 月 14 日)

2、圖書館 3 樓(301~305)研究小間室內牆壁滲水修繕(105 年 3 月 10 日)。

3、A100、A401、A407、A207、A311、B309、B310、A528

(二)天花及牆壁滲水修繕(105 年 4 月 10 日)

科技學院科四館 305.306.307.316 冷氣窗台滲漏水、壁癌修繕(105 年 5 月 10 日)

四、辦理「科技學院建築頂層防水隔熱節能改善(屋頂整修)工程」乙案，施工數量編列 1,760 m<sup>2</sup>，採購預算新臺幣 422 萬 3,500 元整，3 月 23 日下午 2 時開標(第 2 次招標)結果，計 3 家廠商投標，先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契約金額新臺幣 349 萬 7,800 元，已於 4 月 15 日申報開工，截至 5 月 20 日止，工程進度約計 40%，科一館防水層施工完成約 400 m<sup>2</sup>中，科三及科四館施工範圍泛水線切割，進度較預定略有超前 1.5%。

五、辦理暨大會館變更使用暨室內裝修許可申請案，洽原設計廠商-林傳諒建築師事務所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已於 105 年 3 月 23 日向南投縣政府申請裝修圖書審查，目前已送南投縣政府辦理竣工圖審查。

六、辦理本校「105 年度零星修繕(學人宿舍區)預約式開口契約」採購招標案，於 4 月 8 日刊登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招標公告，已於 4 月 18 日開標並決標予登裕油漆工程行，契約金額 268,000 元，105 年 4 月 25 日開工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

七、本校校園園藝維護近期執行情行如下：

(一)5/25 校園大草地第五次割草完成。

(二)5/23 外包景觀維護第 3 次開始。

(三)配合科展整理體健中心周邊景觀。

(四)5/13 協助科院中軸綠美化種植蔓花生 6000 株完成。

(五)5/12 協助環安衛中心汗水廠樹木修剪。

八、本校加入台灣高鐵企業會員於 104 年 1 月至 12 月期間，累計搭乘高鐵對號座金額共 1,296,565 元整，可兌換 3%之等值免費乘車兌換券，經兌換台北-

台中免費乘車兌換券 35 張及台中-左營免費乘車兌換券 16 張，該乘車兌換券處理方式，尚請指示。總務處事務組接獲通知後，將儘速依指示辦理。

- 九、本校承包埔里高工辦理「第 56 屆國立暨縣（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區科學展覽會」場地租借案，業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完成，場地租借範圍為體育館 5 日；活動中心演藝廳、階梯教室、八角廳各 1 日，場地租借承包標價金額為新台幣 20 萬 5,000 元，現已提送資料辦理請款中。

## 研究發展處

### 一、近期計畫徵求案：

(一)教育部 105 年度補助扎根高中職資訊科學教育計畫，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20 日止受理申請，有意申請單位，請限期前備妥計畫申請書一式 3 份及電子光碟一份，掛號郵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工學系，李逸君小姐收，電話:02-7734-6689(地址:11677 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 號)，相關申請資訊及表格可至教育部/首頁/認識教育部/本部各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電子公告欄或計畫網站(<http://www.itsa.org.tw/>)電子公告下載。

(二)科技部補助 106 年度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計畫申請案，自 105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9 日前受理線上申請，有意申請者，請限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俾利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於 8 月 5 日前函送申請名冊，本計畫申請規定及表件可至科技部/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項下下載參用。

二、科技部將於 105 年 6 月 3 日舉辦「科技部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成果發表會」，並於同月 3 日、6 日及 13 日於北中南部辦理「科技部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徵求說明會」，活動訊息請至科技部首頁/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創新產學合作計畫/產學小聯盟瀏覽。

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將於北(7 月 13 日)、中(7 月 12 日)、南(7 月 8 日)、東(7 月 14 日)四區舉辦「科技部 105 年第三期高瞻計畫說明會」，活動訊息請參考 <http://w1.changcy.com/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212>。

四、臺中榮民總醫院與中區各大學 104 年合作研究計畫聯合成果發表會，訂於 105 年 6 月 25 日(六)在臺中榮民總醫院研究大樓舉辦，除本校參與榮暨計畫老師出席外，也歡迎其他有興趣老師參加。

五、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 105 年度學術著作獎申請案，105 年 6 月 30 日截止受理推薦，有意申請教師，請於 105 年 6 月 23 日前將申



請表格及相關著作送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彙整函送，相關簡章及表格可至該會網站 <http://www.sysacf.org.tw/> 參閱下載。

- 六、中央研究院「2016年余英時人文研究獎」自105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受理申請，有意申請者，可至該院網站網頁(<http://www2.ihp.sinica.edu/tw>) 下載申請表，並將相關申請資料逕寄台北市11529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128號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秘書室收。
- 七、科技部106年度博士生赴國外研究申請案，自105年6月1日至8月1日中午12時受理線上申請，有意申請者，請限期提出申請，另有關申請文件之英文能力鑑定證明，需包含聽、說、讀、寫四項測驗成績，不得缺漏。相關申請注意事項可至科技部首頁/關於科技部/本部各單位/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國際合作)/各類補助辦法/一般補助/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105年申請106年出國者適用) 瀏覽。
- 八、106年度(第55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案，105年8月1日截止受理申請，有意申請教師，請先依本校「教師出國獎學及國內外研究進修要點」(人事室法規)之規定辦理校內薦送申請程序，經校內申請薦送程序核可後，再限期於7月31日前至科技部線上提出申請送出，相關之規定與表格可至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國際合作業務)/各類補助辦法及各類申請表格/下載參用。

###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 一、本處李信組長與李芬霞組員在蘇玉龍校長帶領下於5月25日至28日前往緬甸勘查7月份本校主辦之緬甸臺灣高等教育展展場地點及參訪緬甸仰光經濟大學、仰光大學及曼德勒大學，並與曼德勒大學於5月27日舉辦簽訂學術交流協議儀式。曼德勒大學成為本校第一所緬甸姊妹校。2016緬甸臺灣高等教育展將於7月3日假仰光香格里拉飯店及7月5日假曼德勒大學舉行，共有34所臺灣大學院校報名參加。
- 二、為增進大陸學位生情誼交流，本處擬於105年6月1日(三)在國際及兩岸事務處辦公室舉辦期末聯誼餐敘。除促進同學彼此情感交流外，更希望藉此機會傾聽同學心聲。
- 三、為迎接即將到來的端午佳節，本處擬於105年6月8日(三)在綜合教學大樓A000舉辦陸生歡慶端午暨期末心得分享座談會，同時讓大陸同學嚐嚐不同於家鄉風味的臺灣肉粽，一解思鄉之情。

- 四、本處於5月25日下午舉辦交換生研修分享會，邀請本學期來自西班牙、韓國、日本的交換生介紹母校與在台經驗，共約40人參加，參與者均表示希望日後能有更多類似的文化交流活動。

## 秘書室

- 一、於105年5月31日(二)召開本校104學年度第18次學術主管會談。
- 二、於105年5月27日(五)本室內部稽核小組成員，至總務處保管組實地查核有關教師宿舍管理等相關作業。
- 三、於105年5月25-27日本在地聯合報陳記者，親赴本校採訪國立埔里高工於本校辦理科展展示等系列活動，並採訪本校開放外界拍攝婚紗攝影景緻等活動；該拍攝婚紗之新聞報導於5月29日各臺電視新聞均有播報本校校園美景與拍攝婚紗的絕好景緻，同時比較本校與中部地區亞洲大學及東海大學等不同景緻與收費之標準，此則報導對於本校「知名度」與「能見度」產生極佳的宣傳效果。
- 四、本校105學年度校慶活動日經第453次行政會議決議訂於105年10月22日(六)。為籌辦本次校慶系列活動，本室將於6月14日(二)下午2時於行政會議室召開《105學年度校慶活動規劃第1次協調會議》，本次會議主要為討論本校『21週年』校慶活動，敬邀各單位共襄盛舉，踴躍提供擬辦活動及校慶主軸標語。

## 圖書館

- 一、本館為蒐集全校教職生對圖書館的意見，除在館內徵集讀者意見，並首次以電子表單的方式進行圖書館讀者意見調查，題目：「對於圖書館，我喜歡...但是...」，希望師生能多多提供意見，以作為未來改善方向的參考。
- 二、為解決期末收納、夏日換季的手忙腳亂，本館舉辦「期末整理好輕鬆」系列活動：6月7日的「輕鬆學收納」講座；6月1日至17日的收納系列主題書展；6月24日的二手書寄賣。
- 三、本館擬進行「空間改造計畫」，主動邀請全校師生參與提供寶貴意見，訂於6月7日舉行第二場焦點訪談，期能清楚明白讀者對於圖書館的意見和期望。
- 四、暑假即將來臨，許多院線強片即將推出，本館準備兩部強檔片的電影「魔境夢遊」及「ID4 星際終結者」系列的前篇，分別於5月26日及6月22

日播放，讓讀者提前進入電影情節。

- 五、本館舉辦「字戀狂」活動二。他人因我「字戀狂」，為感謝協助發掘好書的師生，自本學期起，只要所推薦的書很多人看，就有機會得到精美小禮物。
- 六、6月5日舉辦畢業典禮，生輔組向本館洽借高背閱覽椅16張，已於6月2日會派員到館搬至會場佈置。
- 七、Wiley出版社現正舉辦 The Pulse of Research Online Quiz 線上有獎徵答活動，找答案抽 iPad mini 等獎項，活動至6月17日結束，歡迎老師同學們一起上線填答拿大獎。
- 八、6月1日將有約百位彰化高商高二學生到館參訪，本館將熱情歡迎他們，讓他們對學校留下美好的印象。
- 九、本館於5月18至25日，分別為管院、教院、科院及全校舉辦8場資訊庫研習，合計48人次參加。
- 十、5月18日、5月27日分別進行第一、二次 TEJ 資料庫開標，均未進入底價，因而廢標。5月27日，進行 SDC 資料庫第一次開標，因廠商未投標而流標，將與總務處採購組後續辦理 TEJ 第三次、SDC 第二次開標事宜。
- 十一、本館於5月29日至30日共2個工作天，進行全館木門的調整及校正，範圍包括廁所、研究小間、討論室及辦公室等。

##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本中心系統組近期維護暨大學習歷程系統 NCNU Mahara 系統工作項目如下：
  - (一)原先自行開發整合校務系統之學生核心能力及職涯發展能力區塊外掛模組(Block type plugin)，只支援有安裝 Flash 瀏覽器，而完全不支援平板手機等設備，配合新版 Mahara 支援平板手機，修改相關程式，目前改用 HTML5 技術，可在平板手機瀏覽器上正確顯示學生核心能力及職涯發展能力相關雷達圖或條狀圖。
  - (二)修改第三方外掛程式 My Learning，原來版本只支援有安裝 Flash 瀏覽器，不支援平板手機等設備，目前改用 HTML5 技術重新改寫，可在平板手機瀏覽器上正確顯示相關雷達圖或條狀圖。
- 二、本中心系統組近期支援其他行政單位工作項目如下：
  - (一)配合實驗室 SDS 物質安全資料表因電子檔檔名有身罕用化學中文字之需求，修改「暨大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目前已可支援萬國字元 Unicode 之電子檔上傳。

(二)配合人事室人事差勤管理業務需求，修改計畫專任助理休假年資及其年度休算計算方式，由原來年度制改為由到職日月月份制方式計算，目前計畫專任助理，系統會用校務系統人事資料庫到校服務日之月份資料，自動更新設定助理休假月份制。

- 三、本中心網路組辦理「無線網路基地台採購」案，業於5月20日第一批次驗收合格，持續辦理付款結案。
- 四、本中心網路組辦理「校園網路骨幹升級」案，業於5月23日核心骨幹設備卡版擴充驗收合格。
- 五、本中心網路組於5月25日協助埔里高工辦理的科展場地進行跨場地SNG轉播工作。

###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本中心業於5月18日13:30~16:30，於人文學院國際會議廳舉辦第四梯次「工作者從事工作與預防災變所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次參訓人數共計205人次(含教職員工共105人次、兼任助理共100人次)，截至此本校員額編制已77%完成法定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期望藉以此會議讓各單位瞭解職安法修法重點及各單位適法之作為，以保障全校教職員工生安全與健康。
- 二、為保障化學屬性實驗場所師生安全，本中心評估現行救護設備後進行更換，並於5月25日舉辦「危害預防暨應變救護」教學訓練，希藉此讓各實驗場所知悉緊急事件處理流程，於必要時發揮急救設備最大效益。
- 三、本中心辦理管理性化學品及優先管理化學品使用調查，業於5月11日105年度化學品運作管理說明會，請有儲存或使用化學品之實驗室，填寫相關化學品使用調查表及運作資料表，並於5月25日前送交本中心，俟彙整後再依勞動部法令規定完成相關申報作業。
- 四、本校飲用水設備依契約規定5月應更換第一、二、三道濾心，廠商於5月18日前已完成校內及中科之飲用水設備濾心更換事宜。
- 五、本校因科技學院應用化學系學術研究之需求，申請第一類毒性化學物質「鄰-甲苯胺」及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1,2-二苯基聯胺」之運作，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於105年5月13日以府授環綜字第10501014821號及1050101482號函同意本校該兩項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核可。

## 人事室

- 一、轉知為鼓勵研究人員擔任教師，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之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後，其曾任與現職職務等級相當之研究人員年資經原服務學校證明且服務成績優良者，該服務年資得予採計提敘薪級則，函文已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請逕自上網查閱。(教育部 105 年 4 月 14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50048803 號函)
- 二、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訂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召開，審議教師升等(105 年 8 月 1 日起資)及聘任案，各單位如有提案請儘早作業，俾依規辦理提會事宜。
- 三、轉知修正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赴大陸地區線上申請須知第 1 點、第 6 點規定，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內政部 105 年 5 月 13 日內授移字第 1050961906 號函)
- 四、轉知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申請進入大陸地區全面改為線上辦理，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內政部 105 年 5 月 17 日內授移字第 1050961949 號函)
- 五、轉知教師因病或安胎請病假(含延長病假)及其代課鐘點費核支疑義，應依教師請假規則規定辦理，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 105.5.18 臺教人(三)字第 1050006022 號函)
- 六、轉知修正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 25 條、第 32 條、第 34 條條文，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 105.5.23 臺教人(四)字第 1050067110 號函)
- 七、考選部訊息：105 年外交領事及外交行政、民航、國際經濟商務及原住民族特考，自 5 月 27 日至 6 月 6 日受理網路報名，有意報考之民眾請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查詢，公告周知。(教育部 105 年 5 月 11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50065154 號書函)
- 八、銓敘部民國 82 年 7 月 9 日 82 台華法一字第 0868706 號函，有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間，似宜視為公務員服務法(以下簡稱服務法)所稱之公務員及本部相關函釋，自即日起停止適用；至於上開人員如具所占職缺法定任用資格並經銓敘審定者，則仍有服務法之適用，公告周知。(教育部 105 年 5 月 11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50063655 號函)
- 九、為建立新進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觀念，請於渠等人員報到時，提供該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關鍵知識報你知」進行宣導，逕至該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專區下載，公告週知。(教育部 105 年 5 月 16 日臺教人(一)字第 1050066324 號函)

- 十、端午節將屆，請各單位同仁於佳節期間遵守旨揭規範內有關「受贈財物」與「飲宴應酬」等相關規定。該規定中與機關有職務上利害關係之個人、法人或團體餽贈財物或邀宴應酬，除有本規範第4點或第7點第1項各款情形外，應予拒絕，並落實知會登錄程序，公告週知。(教育部105年5月16日臺教人(一)字第1050066203號函)
- 十一、「各機關學校團體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第12條、第13條條文，業經內政部於105年5月10日以台內警字第10508711103號令條正發布，如需修正發布條文，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http://gazette.nat.gov.tw>)下載，公告週知。(南投縣政府105年5月16日府授警人字第1050100676號函)

### 主計室

- 一、本校106年度預(概)算業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因教育部尚未核定106年度基本需求、營建工程及績效型補助額度，爰暫依105年度核定數編製本校106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書表，並依教育部本(105)年5月17日基金054通報於5月25日將106年度附屬單位預算表及購建固定資產預算彙計表函報教育部(副知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財政部及國家發展委員會)，並俟教育部核定補助額度後再行調整。
- 二、教育部為應立法院預算中心調查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各表：
- (一)「100年至105年原住民經費調查表」。
- (二)「100年至105年新住民及客家族群經費調查表」。
- 上列各表已請學務處及原民中心查填，並依限回覆。
- 三、行政院主計總處為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各表：
- (一)請各校查填「各基金對民間團體及個人之補(捐)助資訊公開情形調查」。
- (二)行政院主計總處為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非營業特種基金截至104年底購建固定資產計畫預算保留調查表」。
- 上列各表已依限查填後回覆。
- 四、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財政、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於105年5月26日召開第2次聯席會議，審查教育部及所屬大專校院103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本次會議請教務長代理列席並由本室同仁陪同。
- 五、105年度第一次出納會計事務查核業已辦理完竣，本次查核報告刻正簽辦中，奉核後將改進建議轉知相關單位。
- 六、依「公私立學校與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近三年本校決算

書與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圖書館公開陳閱。

## 人文學院

- 一、本院中國語文學系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四)下午 3 時 10 分於人文學院 2 樓人 219 教室舉辦專題演講，講者為中山大學中文系賴錫三教授，講題：「莊子對夢的解析」。
- 二、本院中國語文學系於 105 年 6 月 1 日(三)下午 1 時 10 分於人文學院 B1 人文咖啡廳舉辦專題演講，講者為中研院文哲所副研究員蔡長林教授，講題：「公羊學導論」。
- 三、本院歷史學系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二)晚上 7 時至 9 時在人文學院大個案教室舉辦專題演講，講者為中國政法大學法律古籍整理研究所趙晶副教授，講題：「近代以來日本東洋法制史研究的源與流」。
- 四、本院歷史學系於 105 年 6 月 1 日(三)中午 12 時 30 分至下午 2 時在人文學院 118-2 教室舉辦專題演講，講者為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博士後研究員黃信洋先生，講題：「全球客家網絡的建構—以世界客屬懇親大會為觀察焦點」。
- 五、本院歷史學系於 105 年 6 月 1 日(三)下午 2 時至 5 時在人文學院大個案教室舉辦「Hi-Story：歷史與敘事的可能性」工作坊，由歷史學系大學部同學公開發表其學習成果作品，師生共同參與，擴展「歷史書寫」的趣味以及同學未來在學、業界發展的可能性。
- 六、本院東南亞學系 2 個自主團隊獲文化部「青年文化圖丁隊-臺灣青年至東南亞交流合作補助」高額補助金，計畫名稱及團隊成員(僅列本系人員)如下：
  - (一)計畫名稱：繪眼識東枝-以漫畫(Cartoon)紀錄變動中的緬甸(獲 100 萬)，  
團隊成員：蔡惠羽、賴嘉瑩、李子欣、蕭舒平及他校人員 3 人。
  - (二)計畫名稱：默劇出走-暨往東來印尼 Lombok 環境劇場試驗(獲 80 萬)，  
團隊成員：蕭瑾沂、羅欣怡、彭奕嘉、洪國展及他校人員 1 人。

## 管理學院

- 一、本院國企系於 5 月 19 日(四)14:00 邀請唯賀國際美食連鎖有限公司 (NU PASTA) 張家銘執行長至本校演講，題目：連鎖餐飲品牌的經營與國際視野，地點：管理學院 226 教室。
- 二、本院國企系尋人起事 HiFind 團隊：廖士賢、江雅柔、簡孜芳、黃琦雯、邱

彥琳、郭怡君同學參加致理科大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榮獲第三名，指導老師:蔡櫻鈴。

- 三、本院國企系大一學生蘇婉甄、謝佩薰、江婉甄、鄭翊秀、曹開昱、王信翰、鄭登軒、邱奕明參加本校 2016 英語微電影暨簡報比賽榮獲微電影組第二名。
- 四、本院經濟系大三學生陳寶如、李沄謙參加本校 2016 英語微電影暨簡報比賽榮獲雙人組第一名。
- 五、本院經濟系大一學生朱家萱、范毓珊、洪宜君參加本校 2016 英語微電影暨簡報比賽榮獲微電影組第三名。
- 六、本院經濟系邀請成功大學林常青副教授為本系研究生演講，時間為 6 月 1 日 13:00 至 15:00，演講主題為 Do Parties Bargain After Trespass Litigation? An Empirical Study。
- 七、本院資管系於 5 月 26 日(四)14:00-16:00 邀請嶺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夏則智教授至本校演講，講題：應用軟體產品線工程開發資訊系統，地點:260。
- 八、本院資管系於 6 月 2 日(四)14:00-16:00 邀請 OpenStack 台灣社群負責人 Mac Jack (賴啟勳)至本校演講，講題：開放雲端新世代 - 從 OpenStack 看機房管理新變革，地點:管 260。
- 九、本院財金系於 105 年 05 月 27 日邀請新竹縣審計室 林秉良審計員蒞校進行專題演講，主題為「認識政府審計」時間為下午一點至三點，地點在管理學院 443 教室。
- 十、本院財金系於 105 年 05 月 27 日舉辦財金系音樂會活動，藉此活動讓系上同學彼此交流才藝，時間為晚上六點至八點，地點在活動中心音樂教室。
- 十一、本院觀餐系於 105 年 5 月 18 日曾喜鵬老師「觀光學」課程，邀請承億文旅黃韋維藝術長演講，講題：在旅行中遇見藝術-以承億文旅為例，共計 104 名學生出席。
- 十二、本院觀餐系於 105 年 5 月 23 日戴有德老師「餐飲業連鎖管理」課程，邀請品田牧場蘇奐瑋店長演講，講題：餐飲連鎖加盟實務分享，共計 50 名學生出席。
- 十三、本院觀餐系觀光產業專業經理人班-「文化創意與觀光發展學士學分班」，105 年 5 月 24 日上午由葉明亮老師授課，邀請紫鞍整合行銷公司陳思安總經理演講，講題：地方特色產業的創意翻轉；下午邀請宣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暨堂奧藝企開發研究書院董建德執行長演講，講題：服務創造新思維－藝企合作新觀點，共有 34 名學員參與。
- 十四、本院觀餐系於 105 年 5 月 25 日戴有德老師「餐飲安全與衛生」課程，邀



請南投縣民宿觀光協會彭成裕理事長演講，講題：正龍酒莊創新與案例分享，共計 47 名學生出席。

- 十五、本院觀餐系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吳淑玲老師「文化創意產業經營」課程，邀請 LSY 林三益股份有限公司林昌隆專案經理演講，講題：從傳統中創新的新智慧，共計 56 名學生出席。
- 十六、本院觀餐系 105 年 5 月 25 日於管 341 觀餐系會議室舉辦專業實習日本海外實習說明會，邀請在日本海外實習學生轉為正式員工鍾妮諺系友回來為學弟妹分享，共計 16 名學生參加。
- 十七、本院觀餐系碩士班於 105 年 5 月 27 日至香港理工大學酒店與旅遊業管理學院進行移地教學，由丁冰和老師及龐鳳嫻老師帶隊共計有 16 名學生參與。
- 十八、本院觀餐系觀光產業專業經理人班-「精品咖啡實務學士學分班」，105 年 5 月 31 日上午由授課龐龍老師授課：咖啡烘焙理論及杯測；下午由授課老師龐龍老師授課：精品咖啡生豆篩選及熟豆篩選標準，共有 34 名學員參與。

## 科技學院

- 一、本院及電機系於 5 月 27 日至 29 日承辦 2016 ICCE-TW 國際研討會活動，共計約 300 人參加。會中來自 11 國優秀學者齊聚本校，不僅提升本校國際能見度，亦使學生近距離感受國際優秀學者風範。
- 二、本院音樂科技微學程指導各國修課同學共同創作「飛吧！夢」獲選為畢業歌曲。
- 三、本院音樂科技微學程及鋼琴社於 5 月 31 日在科院音樂廳共同舉辦鋼琴社成果發表會-「琴聲暨動」。指導老師李國瑛老師現場解說，介紹樂曲之背景故事，為大家帶來具有故事性以及教育性質之音樂會。
- 四、本院資工系與電機系於 5 月 25 日共同舉辦實習說明會，邀請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百佳泰股份有限公司為學士班學生說明實習內容及所須具備的條件，讓學生得以於參加實習課程前能有完善的準備，並有利於學生儘早做出職涯方向的規劃。
- 五、本院資工系於 5 月 18 日至 5 月 27 日陸續舉辦學士班專題說明會、專題成果展和專題競賽，以及 6 月 1 日至 6 月 8 日碩士班畢業成果展、評選等系列活動；藉此增進系所成員間的交流，彼此分享成果，並藉競賽活動激勵學生投入於專業領域的研究。
- 六、本院資工系於 6 月 5 日藉畢業典禮時機，辦理系友回娘家，敬邀畢業校友回母校與學弟妹及師長互動，彼此分享生活、聯絡情感，以增進系所與畢

業校友的互動。

- 七、本院土木系參加廣州暨南大學理工學院力學與土木工程系所舉辦之海峽兩岸結構模型大賽，三劍客隊(張琪棉同學、李逸雯同學與陳瑋庭同學)榮獲最佳參與獎，我能挺的柱隊(詹警聯同學、陳佳欣同學與陳冠宏同學)榮獲最佳設計計算獎。
- 八、本院土木系參與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中區分會於5月18日假中興大學舉辦之隧道工程專題演講，講者為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謝德光總經理，講題為花東鐵路電氣化之隧道工程，此演講不僅開放同學前往中興大學聆聽(系上補助參加同學車資與保險)，更於科二館414教室設有同步轉播，供無法至現場聆聽同學收看，本系共計41位同學參加轉播演講。
- 九、本院土木系陳佳欣同學錄取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辦理之105年度人才培育暨暑期實習活動，此實習活動開放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名額僅有20名，實屬難得。
- 十、本院土木系於5月20日舉辦104學年度系烤大會(共計141位在校生與系友參與)，感謝蔡勇斌主任、劉一中老師與彭逸凡老師大力贊助食材經費，透過此活動讓全系師生在歡愉的氣氛中增進系上的凝聚力與向心力。
- 十一、本院土木系於5月21日舉辦104學年度系友回娘家活動，由蔡勇斌主任進行系務報告並頒發由本校蘇玉龍校長、土木系蔡勇斌系主任與土木系系友會饒哲銘會長致贈土木系105年傑出土木校友-林坤儀副教授之獎牌。會後亦選出本系第四屆系友會會長徐顥、副會長陳湛弦、13位理事與監事王國隆老師；另感謝暨大附中支持，提供相關場地供使用得使活動順利舉行。
- 十二、本院土木系獲經濟部水利署委託105年度「烏溪中上游水環境與社會人文生態適宜性研究」委託服務計畫，計畫總經費146萬，計畫協同執行單位為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中心。
- 十三、本院土木系與人社中心獲經濟部水利署委託105年度「社區參與水源保育計畫(中部地區)」委託服務計畫，計畫總經費107萬，計畫協同執行單位為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中心。
- 十四、本院土木系105年度受捐贈之獎助學金累計至目前為止合計為12,000元。其中，分別為本系鄭全桓老師捐贈之「慈愛助學金」4,000元及10位系友(陳偉平、李承禹、賴學長、甯敘堯、廖毅哲、張議文、陳逸凱、許緄驛、彭韋翔、許冠博)聯合捐贈之「系友獎學金」8,000元。
- 十五、本院電機系林佑昇教授指導研究生林妤靜同學獲2016奈米元件技術研討會學生論文競賽特優獎。

- 十六、本院應化系於5月25日由吳立真老師帶領系上同學至永信藥廠進行企業參訪，共計43人參與。
- 十七、本院應光系於5月26日舉辦104學年度系友回娘家活動，邀請畢業系友林家平先生至系上分享工作、就學及生活上的心得，講題：這個故事從台大光電正取二開始。
- 十八、本院應光系於5月27日假方形劇場，舉辦送舊活動晚會，期能讓畢業生們留下美好的回憶。
- 十九、本院應光系林素霞系主任於5月31日應邀參加光電學會暨全國大專院校光電相關系所主管中區座談會，期能拓展校系交流及研究合作機會。
- 二十、本院應光系於5月31日及6月1日辦理104學年度碩士班專題成果展。
- 二十一、本院資工系林宣華副教授於5月27日敬邀群環科技副總經理潘育群博士辦理專題演講活動，講題：IoT技術發展與應用。
- 二十二、本院資工系林宣華副教授於6月3日敬邀中國信託/信用卡暨支付事業總處蔡國基資深副總經理於管理學院大前研一演講廳辦理專題演講活動，講題：支付與生活~行動支付發展現況與趨勢。
- 二十三、本院土木系於5月19日邀請國家災害科技防救研究中心許尚逸博士蒞校演講，講題：地震引致之大地災害。
- 二十四、本院土木系於5月12日邀請國家災害科技防救研究中心陳沛清博士蒞校演講，講題：擬動態實驗與即時複合實驗。
- 二十五、本院電機系於5月19日邀請亞洲大學龍希文教授蒞校演講，講題：感測器之運動科學與產品設計應用。
- 二十六、本院應化系於5月27日邀請國立台灣大學化學系客座教授/九州大學名譽教授 Teruo Shinmyozu (新名主 輝男)蒞臨演講，講題：A Study on  $\pi$ -Stacked Molecular Wires: Synthesis and Electronic and Photophysical Properties of Donor-Donor'(Cyclophane)-Acceptor Triads

## 教育學院

- 一、本院國比系學士班簡煌嘉、周天琪同學所組「盲果應援團」之計畫《盲茫茫人海，有愛無礙》除先前已入選教育部青年署105年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計畫，現亦獲本校2016圓夢計畫團體組第二名
- 二、本院國比系學士班一年級朱鈺萍同學參加本校2016英語簡報比賽獲單人組第1名殊榮。

- 三、本院國比系分別於5月18、19日辦理學士班及碩博士班課程改革公聽會。
- 四、本院國比系於6月2日邀請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olombia教授Javier Sáenz Obregón於碩博士班進行專題講座”Schooling in Colombia: Catholicism, segregation and government of the poor.”
- 五、本院國比系於6月6日邀請Universidad Nacional de Colombia教授Javier Sáenz Obregón於拉丁美洲文化與教育課程進行演講”Schooling in Colombia: history and contemporary problema.”
- 六、本院國比系今年參與暑期實習與志工學生於6月1日至6月3日協助印尼志工團進行教材與費用之募集活動，活動內容包括：Happy Soda之販賣、文具用品與小額捐款之勸募。
- 七、本院國比系於6月5日(日)校畢業典禮結束後，舉辦系畢業典禮暨105年系友會。
- 八、本院國比系林閑伶、詹芷欣、謝力勻獲科技部105年度大專學生專題研究計畫補助。
- 九、本院教政系於6月6日邀請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王永成副研究員進行教育行政實習講座，分享其在教育行政機關的工作經驗及心得，提點實習時應建立的心態，期許同學帶回滿滿的收穫。
- 十、本院教政系於6月3日舉辦「系學會期末大會」，由系學會向師長及同學報告本學期活動辦理情形，並進行新舊任會長交接。
- 十一、本院教政系於5月28日(六)至5月29日(日)辦理「第六屆教育政策與行政前瞻研討會暨第二屆兩岸教育類研究生學術論壇」，會議中學者與來賓討論熱絡，為一場教育政策與行政領域的學術饗宴。
- 十二、本院教政系於5月21日、22日參加2016年全國大專院校政治相關科系體育競賽(大政盃)，教政系隊榮獲壘球全國季軍。系隊選手利用課餘時間勤練習，於競賽時大放異彩。
- 十三、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6月3日擔任彰化縣補救教學訪視委員。
- 十四、本院諮人系系主任張玉茹副教授於5月26日至27日赴東華大學出席教育部主辦之2016年全國大專校院輔導與諮商系所主管共識會議--學生輔導法之實施與輔導諮商系所之因應，研討輔導與諮商專業人員的培育、專業發展方向以落實學生輔導法精神與回應社會對學校輔導與諮商工作之需求與期待。
- 十五、本院諮人系於5月31日舉辦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系列講座，邀請葛吉夫催眠中心廖淑純催眠治療師蒞臨本系專題演講，講題為「訓練中的

遊戲與活動」。

- 十六、本院諮人系於 6 月 5 日畢業典禮結束後，舉辦送舊暨畢業餐會。
- 十七、本院課科所黃淑玲教授，於 5 月 31 日赴國姓國中參加教育優先區成功專案諮詢會議。
- 十八、本院課科所邱瓊芳助理教授，於 6 月 21 日舉辦 APP 輔助教學研習，邀請沃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黃信愷老師主講。

### 通識教育中心

- 一、本校女子排球隊於 5 月 10 日參加「105 年度南投縣全民盃排球錦標賽」獲南投縣魚池鄉公所補助 3 萬元整訓練經費。
- 二、本校體育健康中心於 5 月 23 日至 27 日租借埔里高工辦理「第 56 屆國立暨縣(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區科學展覽會」活動，順利完滿結束。
- 三、本中心於 5 月 25 日辦理通識講座-經濟決策的再思考，邀請台灣大學講座教授管中閔老師蒞臨分享。

### 東南亞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李美賢中心主任於 5 月 20 日出席國教署新住民及其子女國外國民中小學學歷採認相關事宜會議。
- 二、本中心 SEAT 計畫鼓勵本校學生公開檢驗與公開辯論，舉辦「暨大生看新政府的『新南向政策』(NCNU Students' Perspectives on the Issues of "New Go-South Policy")」徵文活動。
- 三、本中心 SEAT 計畫鼓勵本校東南亞學系在學學生爭取政府單位提供之東南亞移地服務\學習\研究計畫，補助獲得 105 年文化部「青年文化園丁隊--臺灣青年至東南亞交流合作補助」之「默劇出走-暨往東來印尼 Lomnok 環境劇場試驗」及「繪眼識東枝-以漫畫(Cartoon)紀錄變動中的緬甸」。
- 四、本中心執行特色大學計畫，持續定期舉辦印尼語、泰語、柬埔寨語、緬甸語、越南語主題課程，相關活動訊息請見本中心網站或 Facebook 粉絲專頁。
- 五、本中心嚴智宏組長應邀參與玄奘大學舉辦南進說明會，於 5 月 30 日前往演講-東南亞的多元文化及在台新住民的文化展現。該校在 105 學年度設立東南亞語文學分學程課程，並將選送修讀完畢的學生到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等地實習，以利日後就業。

- 六、本中心趙中麒組長於5月17日新南向政策論壇結束後，和幾位參與者談妥提供稿件給合辦單位獨立評論@天下，並協助和作者聯絡催稿。相關內容將陸續於獨立評論@天下刊出，並請見本中心網站或Facebook粉絲專頁。
- 七、本中心趙中麒組長於5月23日與《報導者》總編輯何榮幸會談，爭取合作。本校東南亞學系暑期海外志工服務團，將與《報導者》合作，該媒體全程參與該系活動。另亦與udn global、外交部《光華》雜誌東南亞語版談定，俟本校東南亞學系暑期志工結束，帶隊老師提供一篇文章給udn global、參與同學提供二或三篇文章給外交部《光華》雜誌，增加本校東南亞學系媒體曝光，以利日後招生宣傳。

###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 一、1042 校園多益測驗已於5月21日(六)上午辦理完畢，本次測驗一共565位考生參加。
- 二、「2016 英語微電影暨簡報比賽」已於5月18日(三)辦理決賽，本次競賽活動順利且同學踴躍參與，共有96位同學前來參加活動。
- 三、目前「2016 新生英語強化營」報名人數為13人，已於5月19日(四)寄出電子檔活動訊息予已錄取新生，並於5月24日(二)寄出紙本訊息予錄取新生。報名將於6月10日(五)截止，本中心將持續針對此活動做多方面宣傳。
- 四、「第2期暑期兒童英語夏令營」目前報名人數為47人，早鳥優惠將於5月31日(二)截止，額滿後將處理後續相關事項。

### 家庭教育中心

- 一、本中心於105年5月23日(一)進行校級中心評鑑，邀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中心吳瓊洳教授與其他校內評審委員蒞臨家教中心進行訪視。
- 二、本中心張玉茹中心主任為執行「外籍與大陸配偶入國(境)前輔導機制與輔導工具之研究」計畫，於105年5月20日(五)北上拜會移民署輔導科科長，並進行訪談以蒐集研究所需相關資料。
- 三、本中心因執行教育部特色大學試辦計畫，於105年5月20日(五)及5月21日(六)，舉辦「專業人員多元文化工作坊」研習課程。本此研習課程內容豐富，上半場以諮商輔導實務專題為主，下半場以文化講座的方式進行。與會者主要以中、彰、投地區的心理諮商師、社工師及專輔教師為主，同時

亦有嘉義大專院校專輔教師報名參與。

- 四、本中心蕭富聰組長因執行教育部「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計畫」，於 105 年 5 月 27 日(五)至南投縣平靜國小進行部落宣導活動，同時邀請南投縣法治國小劉心怡主任協助活動的執行。
- 五、105 年 5 月 27 日(五)及 5 月 28 日(六)，本中心召集水里國小親職志工進行團體督導，並請新竹市婦女社區大學兼任講師-許玉霜及南投縣新興國民小學校長-許秀勳校長擔任督導，協助志工成員在訪視上所遇到的問題及情況進行協助及討論。

### 師資培育中心

- 一、本中心於 105 年 5 月 14 日至 15 日(六、日)辦理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師資研習課程，參與人數共計 81 人。
- 二、本中心於 105 年 5 月 20 日辦理 104 學年度中心自我評鑑，邀請弘光科技大學潘世尊教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素卿教授、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楊銀興教授擔任評鑑委員，此次自我評鑑工作圓滿成功。
- 三、本中心於 105 年 6 月 13 日辦理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教師第 4 次返校座談，地點於本校綜合教學大樓 B 棟 204 教室。
- 四、本中心於 105 年 5 月 20 日協助國比系提送 106 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公費生計畫報部審查。

###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一、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5 月 23 日下午至南投中興新村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演講，講題為「多元文化與發展」。
- 二、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5 月 27 日早上以 105 年度原民會部落活力計畫陪伴顧問身份，至苗栗縣士林部落作每月例行訪視。
- 三、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5 月 27 日晚上至台北參加全國意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所舉辦的原住民族電視台-談話性節目座談會。
- 四、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6 月 2 日受中研院民族所邀請，至桃園復興區嘎色鬧部落參加臺灣原住民部落服務獎助計畫期中會議，並與學員分享陪伴部落的經驗。
- 五、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6 月 3 日下午於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在

暨南大學舉辦之「族群研究與原住民族發展研究跨領域整合研究工作坊」進行專題演講，題目為：「往返於部落與大學之間：我的人類學實踐」。

六、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6月4日和原住民中心助理群至中原大學參與兩校原住民專班合辦之「原生論壇」，並主持第一場的座談。

### 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一、本中心參與本校「104學年度校級中心評鑑」作業，評鑑委員於5月20日(星期五)蒞臨本中心特色實驗室參訪指導。

### 校務研究中心

一、本中心針對歷年課務組資料已進行初步分析，且於105年5月25日與課務組同仁進行座談以確認資料的正確性與分析方向的適切性，本中心將依據會議討論結果再次修訂分析報告，並提供相關單位參考。

二、本中心林松柏組長於6月3日至嶺東科技大學，進行校務研究決定模式建構實徵研究之經驗分享。

三、本中心林志忠主任於6月3日參加僑光科技大學舉辦之「2016資料科學與校務研究論壇」。

### 暨大附中

一、本校進修學校學生余佳晉同學，參加105學年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取581分，傲視中投區夜校。

二、本校資料處理科三年級學生李唯至、趙皓玘、邱慧茹三位同學，開發出「歡迎來找茶～廖鄉長紅茶故事館App」，獲得廖鄉長紅茶故事館的肯定，於5月20日簽訂授權書，授權廖鄉長紅茶故事館使用此App來協助行銷推廣。

### 參、討論事項

案號：第1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05 年 5 月 31 日學術主管會議決議，本校配合因應勞動部廢止「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基本工資二分之一者，得不計入身障者定額進用員工總人數」解釋令，研議修正「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
- 二、本次修正重點主要針對科技部及教育部補助或委辦計畫所進用之學生兼任研究助理，係以學習研究為主要導向，明訂於前開要點，俾計畫主持人有所依循。
- 三、本案如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於 105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 四、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要點全文，詳如附件[案 1-1 至 1-6](#)【見第 28-33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05 年 5 月 19 日勞動部廢止「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基本工資二分之一者，得不計入身障者定額進用員工總人數」之解釋令，教務處為配合因應，擬朝課程學習型兼任助理推動方向規劃，特訂定本要點作為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之依據。
- 二、本案業經 105 年 5 月 31 日本校學術業務會談討論通過。
- 三、本案如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於 105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 四、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草案總說明、逐點說明及要點全文，詳如附件(已印附)，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臨案 1-1 至 1-7](#)【見第 34-40 頁】；另請相關單位彙整有關兼任助理各項規定，以表列方式供各單位參考依循。

#### 伍、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鑒於學生學習成效是校務研究最重要的主軸，而學生停修比率的提高是一項重要警訊，故請中文系、外文系、歷史系、東南亞系、觀餐系及應光系等系主任瞭解並掌握學生停修的原因，於下次行政會議提出供其他

學系參考，俾研擬因應措施防範擴散效應。

- 二、為擴大招收僑外生以因應國內研究生數量減少之衝擊，國際處將於6月15日召開「104學年第3次國際事務會議暨105學年度外國學生第4次委員會聯席會議」，會議上將討論外國學生獎學金的分配事宜，凡有招收僑外生之系所主管皆請出席與會。由報名參加海外聯招教育展學校數及各校招收外國學生數皆呈現成長的趨勢，以及近期臺大等3大頂尖大學積極赴海外辦理招生活動來看，現今各大學皆積極爭取僑生及外籍生，本校更應積極商討相關策略以及早因應之。
- 三、行政院及教育部近期部分法規修訂對於學校經營方式產生些許影響，主計室業就上級法規修正擬定本校相關法規修訂案因應，各業務單位亦於近期陸續將法規修訂案送本會議及校務基金委員會討論，後續將依程序完成法規新增或修改程序。感謝主計室的努力，將來大家在學校經營上請依所修訂法規稍做微調。
- 四、本校獲補助大學學習生態系統創新計畫，此奠定本校在全國大學校院地方特色發展領域的領導地位。本校在爭取此類大型計畫方面連番出擊，如通識中心陳彥錚中心主任執行的教育部公民素養陶塑計畫、江大樹教務長執行的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孫同文主秘主持的科技部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計畫，以及教育部推動的特色大學計畫等，成果輝煌，感謝所有參與同仁。
- 五、暑假即將於6月27日開始，畢業典禮後即將進行期末考，此段期間，請學務處負責管理宿舍同仁對於學生的學習情形多予關注，圖書館則請援例持續加強服務，並請各位主管提醒系所師長，隨著期末考臨近學生情緒較不穩定，請多予關心。
- 六、關於本屆畢業典禮，若干家長反映會場秩序不佳，下屆畢業典禮請各系系主任或教師2至3人能在會場全程參與，俾有助於會場秩序的改善，而畢業典禮的預演亦請相關人員到場。另有關場地空間過小限制，以及典禮時間過長等問題，請學務處列入未來規劃考量。

**陸、散會（上午11時整）**

##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停修人數統計

總停修數：201人

學院別	系所別	學生人數	停修人數	必修(科)	選修(科)	停修比率	1041 停修比率
人文 學院	中文系	262	19	1	18	7.3%	3.0%
	社工系	334	11	0	11	3.3%	2.3%
	外文系	237	17	0	17	7.2%	7.3%
	歷史系	252	14	2	12	5.6%	5.4%
	公行系	295	8	4	4	2.7%	4.3%
	原鄉發展 學士專班	77	1	1	0	1.3%	2.6%
	東南亞系	174	14	0	14	8.0%	2.2%
教育 學院	國比系	283	9	1	8	3.2%	3.8%
	教政系	334	12	3	9	3.6%	2.2%
	諮人系	123	1	1	0	0.8%	0.8%
管理 學院	經濟系	290	6	2	4	2.1%	4.7%
	國企系	322	10	4	6	3.1%	4.2%
	資管系	290	3	0	3	1.0%	3.9%
	財金系	299	3	0	3	1.0%	1.3%
	觀餐系	478	30	2	28	6.3%	5.6%
科技 學院	資工系	317	13	5	8	4.1%	4.0%
	土木系	231	5	1	4	2.2%	2.5%
	電機系	360	10	4	6	2.8%	4.2%
	應化系	269	3	0	3	1.1%	1.1%
	應光系	207	12	1	11	5.8%	5.6%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  
第三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三、本要點所保障之學生兼任助理，分為「學習型」與「勞僱型」兼任助理二類，如下：</p> <p>(一)「學習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四點，擔任屬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兼任研究助理及教學助理。<u>本校執行科技部及教育部補助或委辦計畫所進用之兼任研究助理以「學習型」為原則。</u></p> <p>(二)「勞僱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六點，與本校存有提供勞務獲取報酬之工作事實，且具從屬關係，屬僱傭關係者；其認定原則，依勞動部指導原則辦理。如屬承攬或其他非屬僱傭關係者，則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校各用人單位、計畫主持人、教師進用學生兼任助理時，應以書面確認雙</p>	<p>三、本要點所保障之學生兼任助理，分為「學習型」與「勞僱型」兼任助理二類，如下：</p> <p>(一)「學習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四點，擔任屬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兼任研究助理及教學助理。</p> <p>(二)「勞僱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六點，與本校存有提供勞務獲取報酬之工作事實，且具從屬關係，屬僱傭關係者；其認定原則，依勞動部指導原則辦理。如屬承攬或其他非屬僱傭關係者，則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校各用人單位、計畫主持人、教師進用學生兼任助理時，應以書面確認雙</p>	<p>因應勞動部廢止「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基本工資二分之一者，得不計入身障者定額進用員工總人數」</p>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方關係(「學習型」或「勞僱型」),並充分告知相關權利義務。</p>	<p>方關係(「學習型」或「勞僱型」),並充分告知相關權利義務。</p>	
<p>四、「學習型」兼任助理所為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之範疇如下：</p> <p>(一)課程學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指為課程、論文研究或研究方法之一部分，或為畢業之條件。</li> <li>2.該課程或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係學校依大學法授權自主規範，包括實習課程、田野調查課程、實驗研究或其他學習活動。</li> <li>3.該課程、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應一體適用於本國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或大陸地區學生。</li> <li>4.符合前三目條件，未有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者。</li> </ol>	<p>四、「學習型」兼任助理所為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之範疇如下：</p> <p>(一)課程學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指為課程、論文研究之一部分，或為畢業之條件。</li> <li>2.該課程或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係學校依大學法授權自主規範，包括實習課程、田野調查課程、實驗研究或其他學習活動。</li> <li>3.該課程、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應一體適用於本國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或大陸地區學生。</li> <li>4.符合前三目條件，未有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者。</li> </ol>	<p>為配合各學院用人需求</p>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

104年10月28日第442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年6月8日第45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兼顧培育人才之目的，並保障學生兼任助理權益及健全學生兼任助理之管理，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以下簡稱教育部處理原則)及勞動部「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以下簡稱勞動部指導原則)，特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定學生兼任助理，包含兼任研究助理、兼任教學助理(含課輔小老師)、兼任研究計畫臨時工、工讀生及其他不限名稱之學生兼任助理。
  - 三、本要點所保障之學生兼任助理，分為「學習型」與「勞僱型」兼任助理二類，如下：
    - (一)「學習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四點，擔任屬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兼任研究助理及教學助理。本校執行科技部及教育部補助或委辦計畫所進用之兼任研究助理以「學習型」為原則。
    - (二)「勞僱型」兼任助理：係指本校學生依教育部處理原則第六點，與本校存有提供勞務獲取報酬之工作事實，且具從屬關係，屬僱傭關係者；其認定原則，依勞動部指導原則辦理。如屬承攬或其他非屬僱傭關係者，則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本校各用人單位、計畫主持人、教師進用學生兼任助理時，應以書面確認雙方關係(「學習型」或「勞僱型」)，並充分告知相關權利義務。
- 四、「學習型」兼任助理所為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之範疇如下：
    - (一)課程學習：
      - 1.指為課程、論文研究或研究方法之一部分，或為畢業之條件。
      - 2.該課程或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係學校依大學法授權自主規範，包括實習課程、田野調查課程、實驗研究或其他學習活動。
      - 3.該課程、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應一體適用於本國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或大陸地區學生。
      - 4.符合前三目條件，未有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者。
    - (二)服務學習：學生參與學校為增進社會公益，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之各項輔助性服務，包括依志願服務法之適用範圍，經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

管機關主辦或經其備查符合公眾利益之服務計畫，參與服務性社團或其他服務學習課程或活動。

五、「學習型」兼任助理所從事之學習活動，應符合下列原則：

- (一)該學習活動之主要目的，應與前點所定範疇有直接相關性，並於授課或指導教師之指導下，經學生與指導教師同意為之。
- (二)應有明確對應之課程、教學實習活動、論文研究指導、研究或相關學習活動實施計畫，並就其相關學習準則、評量方式、學分或畢業條件採計及獎助方式等予以明定且公告之。
- (三)教師應有指導學生學習專業知識之行為。
- (四)學生參與前開學習活動期間，得支領獎(助)學金或必要之研究或實習津貼或補助。
- (五)學生參與學習活動之權益，本校應予規範保障。學生如參與具危險性學習活動時，教師應落實安全保障。

學生於學習活動之相關研究成果著作權之歸屬，除雙方另有約定外，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著作權歸屬：

1. 研究報告或碩、博士論文，如指導之教師僅為觀念指導，並未參與內容表達之撰寫，而係由學生自己撰寫報告或論文內容，依著作權法規定，學生為該報告或論文之著作人，並於論文完成時，享有著作權(包括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
2. 研究報告或碩、博士論文，如指導之教師不僅為觀念之指導，且參與內容之表達而與學生共同完成報告或論文，且各人之創作，不能分離 利用者，為共同著作，學生及指導之教師為報告或論文之共同著作人，共同享有著作權，其共同著作權(包括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之行使，應經學生及指導之教師共同同意後，始得為之。

(二)專利權歸屬：依專利法第五條第二項，除專利法另有規定 或契約另有約定外，學生自身為發明人、新型創作人、設計人之情形，對其所得之研究成果享有專利申請權，得依同條第一項向專利專責機關申請專利。但他人(如指導教師)如對論文研究成果之產出有實質貢獻，該他人亦得列為共同發明人、共同新型創作人、共同設計人。

六、「學習型」兼任助理對於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活動之措施或處置，認有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於該措施或處置作成或發布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學生提出申訴前，應由所屬院系所、計畫執行單位或其他學習主管單位先行協調處理，

並提出書面說明。

前項學生申訴悉依本校學生申訴辦法處理。

七、「勞僱型」兼任助理應完成校內聘僱程序始得進用，並至遲於到職日完成簽訂勞動契約事宜。

前項契約內容應包含聘期、工作內容、工作地點、工作時間、工作酬勞、權利義務及其他工作條件等事項。

八、「勞僱型」兼任助理工作酬勞由勞資雙方依相關規定辦理，惟不得低於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基本工資。

「勞僱型」兼任助理工作酬勞之給付，依勞資雙方約定時間核發。但因補助機關尚未核撥經費等特殊原因者，從其約定。惟不得預扣工作酬勞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九、「勞僱型」兼任助理因業務需要，經各用人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教師指定加班者，應事先申請並經同意後，始得加班。未依規定完成核定程序者，不得視為加班。

前項加班得選擇補休或支領加班費。

十、「勞僱型」兼任助理之給假，依勞動基準法(以下簡稱勞基法)、勞工請假規則、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前項人員如須請假或調移工作時間者，應事先辦妥請假或調班手續。如因急病或緊急事故，應先口頭報告各用人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教師，經其同意，或委請同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

「勞僱型」兼任助理請假及差勤，由各用人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教師依本校「各計畫助理差勤管理辦法」及勞基法規定辦理，出勤紀錄應保存至勞工離職之日起五年止。

十一、「勞僱型」兼任助理協助或參與計畫主持人執行研究計畫所產出相關研究成果，除雙方契約另有約定，從其約定外，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著作權歸屬：依著作權法第十一條規定，學生為著作人，本校享有著作財產權。

(二)專利權歸屬：依專利法第七條第一項規定，研究成果之專利權歸屬於本校。

十二、「勞僱型」兼任助理到職時，本校各用人單位、計畫主持人、教師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全民健康保險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規定，主動申辦加保(轉入)及提繳勞工退休金，其契約期滿或中途離職時，亦應主動申辦退保(轉出)及停繳勞工退休金。

前項人員應自行負擔之保費及自提之勞工退休金，除有特殊情形外，原



則由本校按月自薪資中代為扣繳。

未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其所衍生之費用或違反規定而受罰，應由當事人或各用人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教師負責。

- 十三、「勞僱型」兼任助理如擬於契約期滿前先行離職，應依勞基法規定之預告期間提出申請，經各用人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教師核准後，應於離職生效日前辦妥離職手續，並得申請核發服務證明書。未依預告期間提出辭呈逕行離職，致本校受有損害者，本校得依法請求賠償。
- 十四、「勞僱型」兼任助理或本校之一方，於聘僱期間，如有勞基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四條及本校相關規定所訂終止契約情事者，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
- 十五、各用人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教師與「勞僱型」兼任助理於聘僱期間應遵守下列事項：
  - (一)各用人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教師之配偶或四親等以內血親、三親等以內姻親不得在其主管單位中任職。
  - (二)兼任助理應依工作時間出勤，並親自簽到退。
  - (三)雙方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規規定。
  - (四)兼任助理應接受各用人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教師之指揮監督。
  - (五)兼任助理於工作時間內，不得擅離工作崗位。
  - (六)本校因業務需要，在不違反勞動法令之規定下，得為工作之調整。
  - (七)兼任助理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自主、身體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 (八)僱用兼任助理，應遵守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不得有就業歧視。
- 十六、本校與「勞僱型」兼任助理間之權利義務除依教育部處理原則、勞動部指導原則及本要點外，應依勞基法及其相關勞動法令辦理。
- 十七、「勞僱型」兼任助理對於勞動權益之措施或處置，認有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向本校各權責單位提出申訴，權責單位協調處理結果作成書面報告陳核校長並告知申訴者。對於申訴處理結果如有不服，得依勞資爭議處理法向主管機關申請調解、仲裁或裁決。
- 十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總說明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配合因應,105年5月19日勞動部廢止「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基本工資二分之一者,得不計入身障者定額進用員工總人數」之解釋令,擬朝課程學習型兼任助理推動方向規劃,特訂定本要點作為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之依據。本要點草案共計十點條文,各條文重點臚列如下:

- 一、明列本要點設置之目的及依據。(第1點)
- 二、明定各教學單位開設學習活動專業課程學習之項目。(第2點)
- 三、明定學生得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之條件。(第3點)
- 四、明定第二點所述專業課程之開課作業程序。(第4點)
- 五、明定學習型關係之認定方式。(第5點)
- 六、明定學生學習活動之指導及評量方式,並規範教師不得要求學生從事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工作。(第6點)
- 七、明定學習型兼任助理津貼、補助或獎學金之發放標準。(第7點)
- 八、明定學習型兼任助理與教師得就研究成果之歸屬等,事先以契約約定。  
(第8點)
- 九、明定學習型兼任助理權益保障之救濟程序。(第9點)
- 十、明定本要點法制作業程序。(第10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逐點說明

規定	說明
<p>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學生進行多元之課程學習，以實習、服務、研究、教學演練或其他學習活動落實修課目標，特依據教育部訂頒「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訂定本要點。</p>	<p>說明本要點設置之目的及依據。</p>
<p>二、本校各教學單位（學院、系、所、學位學程、中心）為落實領域發展及培養學生專業能力，得提供學生修習結合實習、服務、研究、教學演練或其他學習活動元素之專業課程。</p>	<p>說明各教學單位開設學習活動專業課程學習之項目。</p>
<p>三、本校在學學生符合下列二款條件之一，得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p> <p>(一)以學習為主要目的，並修習第二點之專業課程者。</p> <p>(二)學習範疇為課程、論文研究或研究方法之一部分，或為畢業之條件者，依各教學單位相關規定辦理。</p>	<p>學生得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之條件。</p>
<p>四、本校各教學單位開設第二點之專業課程，應依本校開課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將課程目標及評量方式等明定於課程綱要。</p>	<p>規定第二點所述專業課程之開課作業程序。</p>
<p>五、學習型兼任助理之學習活動須於授課或指導教師之指導下，並經雙方同意為之。學生進行學習活動前，授課或指導教師應循校內行政程序填報學習型關係認定相關表單，並檢附學習活動實施計畫。</p>	<p>訂定學習型關係之認定方式。</p>
<p>六、學習型兼任助理進行學習活動期間，授課或指導教師應督導學生紀錄學習活動，依其學習情形給予指導與回饋，並且按時填報學習成效評量表。教師不得要求學生從事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工作。</p>	<p>訂定學生學習活動之指導及評量方式，並規範教師不得要求學生從事學習活動以外</p>

規定	說明
	之勞務工作。
七、學習型兼任助理應課程之需參與各項學習活動時，得由授課或指導教師給予必要之津貼、補助或獎學金，其發給之標準，由各單位依其課程性質訂定之。	說明學習型兼任助理津貼、補助或獎學金之發放標準。
八、學習型兼任助理與授課或指導教師間，得事先就相關研究成果著作權之歸屬及事後權利行使方式等事項，以契約約定。未約定者，依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規定學習型兼任助理與教師得就研究成果之歸屬等，事先以契約約定。
九、學習型兼任助理對於課程學習或活動之措施與處置有異議者，應依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規定學習型兼任助理權益保障之救濟程序。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規定本要點法制作業程序。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105年6月8日第456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學生進行多元之課程學習，以實習、服務、研究、教學演練或其他學習活動落實修課目標，特依據教育部訂頒「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各教學單位（學院、系、所、學位學程、中心）為落實領域發展及培養學生專業能力，得提供學生修習結合實習、服務、研究、教學演練或其他學習活動元素之專業課程。
- 三、本校在學學生符合下列二款條件之一，得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
  - (一)以學習為主要目的，並修習第二點之專業課程者。
  - (二)學習範疇為課程、論文研究或研究方法之一部分，或為畢業之條件者，依各教學單位相關規定辦理。
- 四、本校各教學單位開設第二點之專業課程，應依本校開課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將課程目標及評量方式等明定於課程綱要。
- 五、學習型兼任助理之學習活動須於授課或指導教師之指導下，並經雙方同意為之。學生進行學習活動前，授課或指導教師應循校內行政程序填報學習型關係認定相關表單，並檢附學習活動實施計畫。
- 六、學習型兼任助理進行學習活動期間，授課或指導教師應督導學生紀錄學習活動，依其學習情形給予指導與回饋，並且按時填報學習成效評量表。教師不得要求學生從事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工作。
- 七、學習型兼任助理應課程之需參與各項學習活動時，得由授課或指導教師給予必要之津貼、補助或獎學金，其發給之標準，由各單位依其課程性質訂定之。
- 八、學習型兼任助理與授課或指導教師間，得事先就相關研究成果著作權之歸屬及事後權利行使方式等事項，以契約約定。未約定者，依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 九、學習型兼任助理對於課程學習或活動之措施與處置有異議者，應依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學習型關係認定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習課程資料						
開課單位	學院(單位)	學系(單位)	授課教師			
課程名稱				科目代號		
課程執行期間	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					
學生資料						
學生所屬系所	學院	學系/研究所	學位別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學號	
學生姓名			E-mail (常用)		聯絡電話	
學習活動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應於課程執行期間內)					
<u>同 意 書</u>						
授課教師: _____ 本人 學 生: _____ 已充分瞭解，本次學生參與課程之學習活動及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業經雙方確認及同意學習活動係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對價關係，亦未有學習活動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學習範疇係以學習為主要目的，且符合教育部 104 年 6 月 17 日函頒「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及本校「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之規範。 茲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書件（電子檔），請核閱。 1. 課程大綱 2. 本次學習活動實施計畫 ※該位學習型兼任助理學號 <input type="text"/>						
立同意書人：_____ (授課教師簽章)			立同意書人：_____ (學生簽章)			
注意事項	針對有危險性之學習活動，授課教師應增加學生保險等保障範圍。					
1.承辦人員簽章			2.單位主管簽章			

註：請留存各院系(所)、中心以便備查。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學習活動實施計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依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實施要點」訂定本實施計畫			
學習目標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方法、班級成果展現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大綱編寫、教材準備、教案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蒐集與統整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與維護(MOODLE 課程)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批改練習、評分技巧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輔導或諮詢技巧 <input type="checkbox"/> 實際帶領討論/實習/演習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經營與師生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練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辦理單位	學院(單位)		學系(單位)
實施對象	學生系所別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學生姓名		學號
實施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應於課程執行期間內)		
指導教師	姓名		系所 (單位)
指導方式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現場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寫作與研討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觀摩教師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應用與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自行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學術會議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討論與解題技巧		
成效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教案或課程設計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寫作計畫或成果撰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自行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活動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報告撰寫		
評量次數	每學期末評量 1 次。		
獎助方式			
備註			

註：請留存各院系(所)、中心以便備查。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習型兼任助理學習成效評量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課程名稱		課程代號				
學生系所別	學院 學系/研究所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學生姓名		學號				
指導教師		教師所屬單位				
課程執行期間	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					
學習評量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評量日期	年 月 日					
評量項目 (可複選，不適用者不須評量)	評量結果 (請圈選)					回饋意見
	優	佳	可	差	劣	
教材、教案或課程設計學習	5	4	3	2	1	
課程活動紀錄	5	4	3	2	1	
論文寫作計畫或成果撰寫	5	4	3	2	1	
成果報告撰寫	5	4	3	2	1	
實際帶領討論/實習/演習課程	5	4	3	2	1	
技術輔導或諮詢技巧	5	4	3	2	1	
課程經營與師生互動	5	4	3	2	1	
其他：	5	4	3	2	1	
課程學習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綜合性回饋意見：						
指導教師簽章：_____						

註：請留存各院系(所)、中心以作備查。